

昆明市官渡区民政局文件

官民复〔2026〕8号

昆明市官渡区民政局 关于同意昆明市官渡区高知养老服务评估中心 成立登记的批复

昆明市官渡区高知养老服务评估中心举办者：

你们报送的昆明市官渡区高知养老服务评估中心成立登记申请材料收悉。经审核，符合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有关规定，准予登记。昆明市官渡区高知养老服务评估中心应当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严格遵循《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年度检查办法》《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云南省社会组织财务管理办法》等规定，依章程开展活动，自觉接受业务主管单位昆明市官渡区民政局和登记管理机关昆明市官渡区

民政局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



昆明市官渡区民政局办公室

2026年4月10日印发
